

南方政府公報

第一輯

中華民國九年

五月廿六日

星期三

修字第二百七十七號

軍政府公報

軍政府總務廳印鑄科發行

缺目錄一十四

命令

軍政府令

前湘西護國軍總司令陸軍少將周則范志抱澄清力圖改革曾從四川督軍蔡鍔治軍滇桂參贊戎機厥功甚偉民國以來歷縮兵符屢挫敵鋒屏蔽湘西輿情翕服不意慘遭賊害爲國捐軀追念前勳彌增痛悼茲經湖南督軍譚延闓臆陳事實懇請優予撫卹前來除交由陸軍部從優議卹外周則范著追贈陸軍中將以彰偉績而慰英魂此令



中華民國九年五月二十日

軍政府令

署理軍政府副官長余維謙著開去署缺此令



中華民國九年五月二十日

軍政府公報

命令

五月廿六日

修字第一百七十七號

二八二七

軍政府令

任命甘尙賢兼署軍政府副官長此令



中華民國九年五月二十日

軍政府令

司法部咨陳本部司長胡雅各因病懇請辭職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九年五月二十日

軍政府指令一百六十九號

令湘西援鄂軍第一路總司令李書城

呈件爲向敵僑財產事務局借領四萬元維持前敵欠餉又印借三萬五千元以應前債嗣項請備案出前後來呈均悉該總司令前向敵僑財產事務局所印借毫洋四萬元據報既係維持前敵軍餉自應准予借撥呈銷其第二次印借償還軍用欠款毫洋三萬五千元此數既非目前維持軍隊之用應即繳還至所有積欠各數准隨後設法籌償仰即遵照辦理此令

軍政
府印

中華民國九年五月十四日

代行國務院職權攝行大總統職務中華民國軍政府指令第一八五號

令代理部務內政部長長冷適

陳核海軍部請獎所部護法出力人員莫汝非等獎叙文職田

陳悉莫汝非等五員均准以道尹存記任用陳希哲等十一員均准以縣知事分省任用李鑒黃漢嵩二員均准以縣佐分省任用此令

軍政
府印

中華民國九年五月十七日

軍政府公報

命令

五月廿六日

陸字第一一七七號

二二八二八

軍政府公報

命令

五月廿六日

修字第二百七十七號

(八)

代行國務院職權攝行大總統職務中華民國軍政府指令第一八六號

令陸軍部長莫榮新

陳核交通部准廣東督軍轉據電政監督劉繼澤請獎所屬各局人員黃泰初等勳章由

陳悉黃泰初等均准照所擬分別給章此令



中華民國九年五月十七日

缺九一十

公電

熊督軍克武遵令繼續任職電

急廣州軍政府各總裁李參謀部長各部長參眾兩院莫督軍張省長呂督辦李督辦林總司令沈總司令各總司令各鎮守使雲南唐總裁周省長武鳴陸總裁甯甯譚督軍馬總司令漳州陳省長詔安方會辦郴州譚督軍趙總司令辰州田張胡林蕭各總司令貴陽劉督軍王總司令三原于督軍張會辦上海孫總裁唐總代表資州顧軍長瀘州趙軍長夔州黎總司令王總司令施南藍總司令成都抄送楊省長省議會均鑒武本菲材謬總川軍荏苒三年慙無建樹前經電呈軍政府辭職冀避賢路乃奉政務會議有電以大局地方相資而護法諸賢暨本省議會各法團各界人士復以大義相勸勉撫躬復省悚懼彌增留既大違本懷退則重負羣望重以時局艱虞何責召易言念同舟共濟之義甯存追恤我後之思用敢勉遵明令繼續任職惟是力微任重深措中疎提挈動勦尤資鼎力仍望時惠箴規俾免隕越毋任企禱熊克武叩支印(五月四日)

贛督陳光遠電復遂川并無增兵至越境偵察及拿押警兵各節已飭該管長官查復電

廣州軍政府岑雲階先生鑒陽電敬悉查賴省遂川與鄰縣接壤該縣駐軍僅有一連增加一團之說純屬子虛至越境偵察及拿押警兵各節是否屬實已電飭該管長官詳查具復矣特先復聞陳光遠文印
(五月十二日)

陳省長炯明永定縣烟賭是否弛禁已令切查具復核辦電

廣州政務會議公鑒陽電誦悉永定縣知事陳穎基現經撤換烟賭是否弛禁已令新任知事切查具覆核辦矣炯明智印(五月二十日)

百色學生聯合會以北廷外交背違民意懇轉電力爭電

廣州軍政府鑒北廷外交背違民意請求弗恤上海全國學生會因罷課反抗生等以事關救國一致贊同懇諸公轉電北廷力爭促其覺悟中國幸甚廣西百色學生聯合會呈

政務會議致任內政部長望卽日回任電

貴陽督署轉任內政部長鑒頃聞執事回里省墓諒已畢事部務重要諸待主持務望卽日回任共策進行引領黔中曷勝翹企盼覆政務會議刪印(五月十五日)

政務會議復熊督軍克武電告繼續任職電

成都熊督軍鑒支電誦悉執事願念時艱擔任職務人民慰望袍澤騰歡同人得承提挈共策進行西顧

無憂南方至幸特復政務會議皓印(五月十九日)

政務會議復譚督軍延闕據贛督陳光遠電稱遂川并無增兵至越境各節已飭該管長官詳查具復電

郴州譚督軍鑒前接東電以綏縣與江西交界之攔村地點北軍有增兵越境情事請即電話等語當電陳光遠查明制止茲據文電復稱陽電敬悉查贛省遂川與綏縣接壤該縣駐軍僅有一連增加一團之說純屬子虛至越境偵察及拿押警兵各節是否屬實已電飭該管長官詳查具復矣特先復聞等語合即轉聞政務會議皓印(五月十九日)

政務會議復百色學生聯合會已電北庭取銷直接交涉釋放學生代表仍望照常上課勿荒學業電

百色學生聯合會鑒來電悉外交失敗民氣激昂罷課力爭用心良苦惟北庭對於京津學校尙不顧惜何有於西南學生頃據桂林各屬學生聯合會電告罷課前來經已再電北庭取銷直接交涉釋放學生代表並復電囑其即日復課在案仍望照常上課勿荒學業爲盼政務會議皓印(五月十九日)

學部外委世望漢常士縣世芳等奏

奏為會同各省學士聯合會口實非難

奏為會同各省學士聯合會口實非難

奏為會同各省學士聯合會口實非難

奏為會同各省學士聯合會口實非難

奏為會同各省學士聯合會口實非難

學部外委世望漢常士縣世芳等奏

奏為會同各省學士聯合會口實非難

奏為會同各省學士聯合會口實非難

公文

內政部陳核海軍部請將所部護法出力人員莫汝非等獎叙

文職一案應予照准文

爲咨陳事 承准

咨開現准海軍部林部長咨陳開案據軍衡司案呈奉鈞府明令此次護法在事出力人員酌予獎叙等因本部已將各將校士官等獎案請獎經蒙核准照獎在案茲復查職部暨艦隊文職各員護法同來正當戎務倥傯軍書旁午參佐戎幕不無微勞足錄自應擇其尤爲出力者續請獎叙茲將該員莫汝非等十八員開具履歷二扣並請補文官清冊二本專案懇請鈞察按照釐定規則分別核明准予豫保各職實爲公便再該員等所開履歷均屬確實免具證明文件合併陳明爲此咨陳等由准此經由本會議議決交內政部核議相應連同清冊履歷咨請貴部妥予核議見復施行此咨等因承准此查莫汝非王仲文湯家楨易廷彥吳鴻勳五員核與簡任資格相合應准照所請以道尹存記任用陳希哲林堃堃亮王紹周黃桐旃鄭祖武王宇澄林行誠孫秉忠黃曾唯陳季明等十一員核與荐任資格相合應准照所請以縣知事分省任用李鑒黃漢嵩二員應准照所請以縣佐分省任用相應抄附履歷咨陳貴會議察核施行爲此咨陳

政務會議 九年五月十七日已奉

指令

中華民國九年四月十五日

陸軍部陳核交通部准廣東督軍據電政監督劉繼澤請獎所屬各局人員黃泰初等勳章一案擬請分別獎敘文

爲咨陳事九年四月六日承准

咨交交通部轉請核議廣東電政監督劉繼澤請獎給所屬各局人員黃泰初等文虎章案除原文在卷茲免複述外後開經本會議議決鄭漳等交總務廳審查黃泰初交陸軍部核議相應備文連同黃泰初等履歷清冊咨請核議見覆此咨計附黃泰初等履歷清冊各一本到部承准此查此案列係各員於鹽法戰役事著辛勤能據改請獎給勳章前來核與陸海軍勳條例第三條第六款相合茲經本部照章審查依法擬定列單繕表陳候

核准以資勸勉除履歷清冊存部備案外相應檢同核定表單各一扣附文陳復是否有當敬希察核分別施行爲此咨陳

政務會議 九年五月十七日已奉

指令

中華民國九年四月十六日

茲將交通部准廣東督軍轉據電政監督劉繼澤呈請獎給電報各局人員勳章案依法核定列單陳候
察核分別施行

計開

黃泰初 汪家廉 梁浩鎔 張慶崧 杜禮和 馮譽棠 謝宜昌 屈禮明

區淑年 劉述賢 何桐英 李竹筠 游澤基 關維敬 陳鼎章 關子雲

方盛熙 關浩恩 蔡雲鶴 湯仕程 竇登瀛 林良弼 溫勝華 區源年

吳耀臣 蘇樹杭 區偉球 廖才玉 麥炎生 陳維璧 區繼盛 何傳齡

劉履堂 黃鑾祥

以上三十四員擬請給予七等文虎章

何仁宇 陳堯階 桂慶 梁椿齡 胡羣彥 黎明勳 麥瑞田 楊子星

蘇銓釗 麥廣勝 許仲立 陳炳 李仕灼 黎兆鎔 溫永權 龍海初

劉啓隆 韋文珍 蘇鎮洲 黃家直 陳廷爵 黎文錦 孫樹槐 陳福如

潘葆基 劉潤生 陸淮元 黎卓雲 陳堯彬 唐春元 譚述陶 劉卿葵

麥藹華 李漢初 柴文祥 莫錦秋 彭君佩 李觀天 饒世榮 陸錦春

鍾偉 張翼階 黃雄祥 鄭祖庸 鄒德順 霍鑑卿 蕭振聲 陳寶瑞



周家傑

潘樹基

葉元鴻

李廣謙

鄧玉屏

喬源

鄧衛生

王嗣興

盧元輝

潘佐襄

文經臣

胡培生

王淦雲

郭雲書

董柏年

秦錫麟

龍長民

盧菊坪

崔志新

溫祖寅

區炳煌

鄭德隆

宣復章

以上七十一員擬請給予八等文虎章

政務會議咨財政部特種財產事務局借撥各款項經議決分

別准銷繳還指令遵照辦理文

軍政府咨第三百五十八號

為咨行事現准

咨陳以查核特種財產事務局款項分別擬具辦法陳請核示並附報告書一扣前來經本會議議決李總司令印借毫洋四萬元准其借撥呈銷至償還欠款三萬五千元應令繳還所有該軍積欠各數准隨後設法籌償除指令李總司令遵照辦理外相應備文咨請

貴部查照此咨

財政部次長代理部務文

政務會議

中華民國九年五月十四日

政務會議咨四川省長據宜賓縣民李瑩等呈稱該縣知事李
松索賄虐民請盡法懲儆等情請查核辦理文

軍政府咨第三百六十號

爲咨行事據四川宜賓縣民李瑩等呈稱該縣知事李松索賄虐民請盡法懲儆等情前來當批呈粘均
悉候咨行四川省長查辦可也仰即知照此批等語除懸示外相應抄錄原呈備文咨請
貴省長查核辦理此咨

四川省長楊

附送抄呈一件

政務會議

中華民國九年五月十七日

政務會議咨內政部准陳報購買汽車等費應准核銷由部列

冊造報文

軍政府咨第三百六十二號

爲咨行事現准

貴部咨陳開爲陳請核銷事竊本部前經派員赴港購買新式汽車一輛車價及運費計港紙三千二百九十五元一角四分又三次派員并帶同汽車夫赴港察看汽車機件川資旅費等港紙伍十元合共港紙三千三百肆拾伍元壹角肆分該款由本部向管理特種財產事務局暫時移借付給是否即由該局報銷册列數目內劃抵抑另由鈞府如數撥發過部歸還該局之處應請示遵辦理外理合檢附購買汽車原單四紙咨陳貴會議請煩核銷見覆等因並附粘英文單據四紙前來經本會議議決准予核銷由該部列冊造報相應備文咨請
貴部查照辦理此咨

內政部次長代理部務冷

政務會議

中華民國九年五月十八日

政務會議咨參謀部蔣次長提議擬請發給護照並派員將留
省贛軍督送至湘一案經議決俟遣散問題決定後再議文

軍政府咨第三百六十二號

爲咨知事本月十三日蔣次長提議以贛軍混成團團長李明揚留省軍隊尙有一連現在湘事緊急擬請發給護照並派員督送至湘以增實力等語經本會議議決俟贛軍遣散問題決定後再議等由相應